

## 21. 消費者權益

### 21.1 基本原則

- 21.1.1 保障消費者權益要有適當的立法及監管。
- 21.1.2 壟斷的商業行為有損消費者利益，應以立法監管。
- 21.1.3 消費者的選擇權應建基於正確及足夠的消費資訊。

### 21.2 政策立場

- 21.2.1 制訂消費者保障法例，打擊不良營商手法，保障香港國際聲譽與消費者權益。
  - 21.2.1.1 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。建議政府全面檢討消費者委員會的角色及功能，並賦與其主動的民事訴訟權力，協助市民處理投訴及追討損失，從而有效打擊「黑店」。
  - 21.2.1.2 監管收費電視的不良銷售手法。我們建議當局應把現時《電訊條例》第 7M 條-- 規管電訊商具誤導性或欺騙性的行為的條款，擴展至監管收費電視。同時在其續牌條件內加入客觀的「營運守則」。除此之外，規定電訊商在合約中一方面加入「標準條款規定」，另一方面剔除不合理條款，藉以有效監管合約的公正性及合理性。
  - 21.2.1.3 針對失實的美容廣告及推銷手法。我們建議把「商品服務條例」的適用範圍，由「商品」擴展至「服務」，加強監管誇張失實的廣告，並研究設立相關的消費者合約「冷靜期」。例如消費者承諾使用收費電視或美容服務後，有權利在一個月的冷靜期前提出終止合約，而無需就此賠償。這不但可予消費者充份的時間考慮清楚，也可以減少因合約問題而出現的雙方爭拗。
- 21.2.2 開拓公用事業的競爭領域
  - 21.2.2.1 民主黨歡迎政府與兩電達成協議，我們也支持當中對兩電的三點要求，包括減少公司回報、減排和開放市場。但同時我們認為，即使兩電的准許回報率降至百分之九點九九，仍屬於偏高水平。與世界其他以資產計算回報率約百分之六至八的國家及城市比較下，本地電費仍然有足夠下調空間，況且立法會零六年曾通過決議案，要求准許回報率下降至百分之七，因此繼續爭取更低的准許回報率。
  - 21.2.2.2 另一方面，要求政府更慎重地監察兩電的資產增加，避免兩電藉不斷膨脹及擴張其固定資產來增加電費。而在兩電營運方面，當局也應該要求電力公司定期檢討其營運效率，加強控制成本及支出，回應市民訴求減低電費。
  - 21.2.2.3 最後在開放市場方面，當局應馬上研究成立能源管理局，統籌開放市場的計劃，並縮短十年的開放市場時間。政府亦應繼續草擬法例規管電力市場的工作，儘快向立法會遞交法案並開展審議，為開放市場做好充分準備，引入競爭。
  - 20.2.2.4 積極探究引入可靠的天然氣來源，為本港的燃氣市場引入競爭，打破目前煤氣公司壟斷市場的局面。
  - 20.2.2.5 積極研究開拓東江水以外的供水來源，以確保獲得穩定和水質優良的食水供應。另外，爭取更合理的東江水供水價及更彈性的供水協議，減少浪費珍貴食水資源及減低政府買水開支，以調低水費。